

法國政府公布教師加薪政策

駐法國代表處教育組

法國教師待遇低於經合組織(OECD)成員國平均值，2016年6月1日法國教育部和教師工會齊聚一堂，共商未來三年的教師薪資重評估政策，預計將編列10億歐元預算，在2020年前為全體教師加薪，其中5億經費將於2017年啟用。

2016年5月初教育部即公布小學教師將享有與中學教師同等的津貼(每年1,200歐)，法國教育部長貝卡珊表示，此政策將使法國教師薪資超過經合組織平均值，並成為教師屆齡退休前薪資最高的國家之一。在2020年以前，執教第一年的實習教師年薪資毛額將比目前增多1,400歐元，而具有中等學校教師適任證書之教師(professeur certifié)其完整教職生涯的總收入亦將比目前增多23,000歐元。此外，為消弭城鄉差距，在偏鄉教育優先區執教滿8年的老師有機會能享有與具有最高教師資格國家會試證書之教師(professeur agrégé)退休前相同的薪等(月薪淨值約為4,500歐元)。

除了加薪外，教師晉級方式亦將統一。目前法國教師依年資和教學、行政表現分為三種晉級方式，常遭受過於複雜和有失公正等批評，新政策透過統一制度能有效簡化教師晉級管道，今後所有教師從第一等晉升最高等皆須經過26年。

同時也將改革評鑑制度，目前法國中小學教師評鑑分為兩種：「行政評鑑」(note administrative)與「教學評鑑」(note pédagogique)。行政評鑑每三年辦理一次，由所屬學校校長給予考評，滿分為四十分的行政評鑑；教學評鑑則不定期由學區督學於視察後給予滿分為六十分之考評成績。新政策計畫取消這一機制，改採與教師在其教職生涯內舉行4次評鑑，分別於開始教學的第7、13、20年和最後1年評鑑教師的專業能力。

這一系列的政策獲得法國教師工會SNES-FSU肯定，認為將有助提升職業吸引力，改善人才缺乏困境。然而亦有部分反對黨人士認為是法國政府為明年總統大選而討好教師族群之舉。法國教育部長在教育部網站上聲明此政策自2013年即開始籌備，並將於2017年1月正式上路。

資料時間：2016年6月

資料來源：2016年6月1日法國世界報(Le Monde)